

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96桃園市中壢區龍岡路2段232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吳瑞樺

電話：03-4588582#602

電子信箱：redwha@lg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龍小特字第11300077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5月24日桃教特字第11300467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班有情障生之班級經營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3年11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至16時，計3小時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校2樓校史室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中山醫學大學心理系李宏縊教授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員、特教教師、特教助理員及對該主題有興趣的家長（本校教職員工及家長優先錄取）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11月4日（星期一）至同年月20日（星期三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<http://special.moe>。



gov.tw/index.php) — 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 — 開啟查詢 — 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 (113學年)(上學期) — 點選「登錄單位—龍岡國小」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 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輔導室特教組長吳瑞樺老師，電話：03—4588582轉602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